

附件 3

公示情况说明

兹有_____单位_____同志，参加 2025 年云南省档案专业副研究馆员职称申报，个人所提供的申报材料经单位审核真实准确有效。该同志所提交的学历、资历条件、业绩成果、学术成果以及《申报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业绩评价简表》等已于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（五个工作日）在我单位进行公示，公示期间无任何异议。经单位研究，同意该同志申报 2025 年档案专业职称评审。

经办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单位（公章）

年 月 日

注：发布公示当天不计入公示期，从发布公示的第二个工作日起须公示满 5 个工作日，公示期满的第二天才能出具公示情况说明，落款时间不能为公示最后一天（正式出具时删除此备注）。

公示现场照片